

证券代码：871455

证券简称：富丽华德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北京富丽华德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 年 5 月 6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赵莉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4,805,17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出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出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；

4. 公司其他高管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〉》议案；

1、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，并对公司董事会 2021 年度工作作出规划。

2、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为 24,805,17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为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为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无。

(二)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〉》议案；

1、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由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，并对公司监事会 2021 年度工作作出规划。

2、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为 24,805,17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为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为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无。

(三)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议案；

1、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

(www.neeq.com.cn)披露的《北京富丽华德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》【公告编号：2021-004】，以及《北京富丽华德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【公告编号：2021-005】。

2、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为 24,805,17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为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为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无。

(四)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议案；

1、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 2020 年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，结合公司报表数据，编制了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。

2、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为 24,805,17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为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为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无。

(五)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议案；

1、议案内容：

公司管理层在总结 2020 年实际经营状况、分析市场竞争态势、展望未来发展目标之后，基于公司存量业务及各业务单元、业务人员对 2021 年经营业绩期望数量化后，提出 2021 年的财务预算计划。

2、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为 24,805,17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为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为 0 股，占

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无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议案；

1、议案内容：

为稳定公司经营，公司决定 2020 年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。

2、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为 24,805,17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为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为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无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拟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》议案；

1、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。

2、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为 24,805,17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为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为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无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资本总额三分之一》议案；

1、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

(www.neeq.com.cn)披露的《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资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》【公告编号：2021-006】。

2、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为 24,805,17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为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为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无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主营业务变更》议案：

1、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披露的《主营业务变更公告》【公告编号：2021-007】。

2、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为 24,805,17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为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为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无。

(十) 审议通过《关于拟变更经营范围并修订<公司章程>》议案：

1、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披露的《关于拟变更经营范围并修订<公司章程>公告》【公告编号：2021-008】。

2、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为 24,805,17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为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为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无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德和衡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姚远、邓成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会议召集人、出席人员的资格、议案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均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结果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北京富丽华德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。

北京富丽华德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5 月 7 日